

事實聲明表- 無家可歸補助

重要資料

- 如果你沒有地方住或已經從你的房東處收到支付房租或停止租約通知，除非你無家可歸是由於一個例外的原因，你可能可以得到一生一次的無家可歸的補助款。申請無家可歸的補助款，你手上不可多於\$100可供花費的，並且你也必須符合或者看來顯示你符合(CalWORKs)。
- 一生一次無家可歸這個原則的例外原因是由於：家庭暴力，身體或心理上的疾病，或者住屋不適宜居住。這些例外只限於每12個月一次。州或聯邦政府宣稱為自然災害直接造成的無家可歸也是一種例外。
- 如果你收到支付房租或停止租約通知，你可以申請無家可歸的補助款多達兩個月的欠租。
- 如果你無處可居，你必須尋找長期居所所以申請無家可歸臨時居所 (TS) 的補助。如果你找到地方居住，你可以拿到長期居所的款項。
- 你可以連續16天獲得臨時居所 (TS) 補助款。第一天是從你拿到第一筆臨時居所補助款開始。如果你住處是免費的，或者你住在某個不是無家可歸居留所或不是以出租房間為營業的地方，你就不能得到TS補助款，但是那些天數被算為16天的一部份。
- 要得到TS補助款你必須向一個人或一個以出租房產為營業的地方租房。
- 16天期滿時TS就停止。你再也得不到TS，即使你還沒有用盡你所有的TS福利，除非你有例外。
- 你會被要求證實你付的款項是花費在住屋上。若是你不能證實，以後的付款會代你付給居留所的房東或其他人。

指示：以墨水筆正楷填寫所有的問題。假如你須要幫助，請問你的工作人員。

郡政府專用				
DATE RECEIVED				
1. 看顧親屬姓名 (名, 中間名, 姓)		C		
可留言的電話號碼	A	社會安全號碼	B	生日
	-	-		月____ 日____ 年____
D Case Name (Last, First)				
E Date HA Authorized				
Mo. _____ Day _____ Yr. _____				
F Type of HA (check)				
☐ Temporary ☐ Permanent ☐ TV ☐ PV ☐ TM ☐ PM ☐ TU ☐ PU ☐ TD ☐ PD Start Date: _____ Start Date: _____				
Disposition:				
☐ Shelter arranged prior to TS ☐ Vendor payment issued ☐ HA denied				
Worker:				
Total resource value:				
7. 假如你得到無家可歸補助，你可以要求補助款項付給你或直接代你付給居留所，房東或其他人。在下面劃 (✓) 來告訴我們你希望補助款付給：				
☐ 你自己 ☐ 房東 ☐ 居留所 ☐ 其他 (說明)：				
如果你沒有一個永久居所，填寫下面 8 至 12 問題，如果你要求支付你的欠租，請回答 13 至 17 的問題。				
8. 說明你在那裡居住？				
9. 你在那裡居住了多久？				
10. 你是否付費住那裡？ 假如“是”，你付多少？				
11. 解釋為什麼你沒有地方住？				
12. 你在尋找長久的住處嗎？ 說明：				
☐ 是 ☐ 否				

13. 你在何時收到支付房租或停止租約通知？

14. 你欠租多少個月？

15. 你月租多少錢？

16. 為何你沒有支付你的房租？

17. 為何你被你的房東驅逐？

證明

我瞭解：

- 無家可歸臨時居所補助（TS），及長期住屋（PH）補助款是限於一生一次，除非我有核實了的例外。
- 我能領取多少無家可歸補助是有一個限度的。
- 照規定我要給我的社會安全號碼，這是用來查驗身份並核對我沒有從多過一個州，郡或案件獲取補助。

我瞭解我必需提出證明表明：

- 我是無家可歸的；或我已收到支付房租或停止租約通知
- 假如我曾經領取過無家可歸補助，我現在無家可歸是出於例外。
- 我用了TS補助款付住宿費，並且假如我不能，我必須讓我的無家可歸補助款開付或直接代我付給居留所，房東或其他人。

我在美國及加州法律對偽證作懲罰下聲明在這份事實聲明表 – 無家可歸補助上的資料正確無誤。

看顧親屬簽名

日期
